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7日以书面方式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宣法主持。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撤销拟向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申请循环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公司决定撤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拟向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申请循环借款的议案》（具体详情参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撤销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决定撤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详情参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6 日